

浙江义乌商人抢注iPhone形象 最后一天苹果公司提出贰言

来源: [香港商标注册](#)

专注国外商标商标注册，但是国内的浙江义乌商人抢注iPhone形象 最后一天苹果公司提出贰言还是值得关注。iPad在中国涉嫌形象侵权案方才败诉，在各地商家纷纷把iPad2下架时，苹果公司又迎来了新的麻烦：一位名叫蔡志勇的义乌商人，提前申请注册了“iPhone”字样的第11类商品类别的形象。在形象公告期最后一天苹果公司提出了贰言，要求撤销形象申请人的iPhone形象申请。周五，苹果公司的贰言材料颠末国度形象局转发到接济蔡志勇申请形象注册的义乌徐杰形象事务所。灯具老板撞大运 蔡志勇的工厂在义乌市场首要运作电筒、闪光灯、车灯等第11类商品。蔡志勇回头，昔时iPhone进入中国市场后掀起了一股高涨，他便想借这股高涨把自己的产物更好地倾销出去。iPhone是电子产物，而我们公司首要是灯具产物，属于不同类别的商品，我就想也许苹果公司没有申请我这个类别商品的注册，如果可能我去申请下来。”2010年8月抱着试试看的心态，蔡志勇找到了徐杰形象事务所负责人徐杰，委托他代理申请注册第11类商品类别的iPhone形象。当时我们觉得是天方夜谭，由于按照惯例，知名的国外品牌为了避免发生形象权纠纷，都会在产物进入国进全类别(共45个类别)注册形象。”徐杰心想，苹果这么大的公司总不会留下如此的漏洞吧，可盘问的结果却让他和蔡志勇都感觉意外：苹果公司在中国只申请注册了20多个商品类别的形象，虽然此外商品类别的iPhone形象，大多数已被十多家国内工厂申请注册，但在包括照明、加温、烹饪等在内的第11类商品类别中关于iPhone形象的申请注册记录依旧为一片空白，这象征着蔡志勇通盘能够申请注册该类别的iPhone形象。苹果公司提出贰言 昔时8月30日，徐杰正式受理了蔡志勇的委托，向国度形象注册局提出注册iPhone第11类形象的申请。2011年6月13日，蔡志勇申请注册的iPhone形象进入为期三个月的初审公告期。按照规定如果在初审公告期内没有第三方提出贰言，蔡志勇能够顺遂拿到形象注册证。”在公告期倒数第二天，苹果公司依旧没有任何动静，就当徐杰他们认为没有问题时，最后一天，苹果公司委托武汉一家形象事务所提出了形象贰言。随后的几个月苹果公司开始搜集贰言材料。通过电子邮件发过来的贰言材料，打出来足足有上千页。苹果公司通过这些材料认为蔡志勇申请的形象已形成类似形象侵权，要求他撤销申请。同时要求国度形象局认定iPhone为驰名形象，给予形象跨类别保护。贰言胜利的可能性不大，按照以往情况胜利率只有一成。”徐杰分析如今他们申请这个类别的形象注册时，iPhone方才进入中国未几，不存在驰名形象的可能，所以苹果公司要求国度形象总局认定iPhone为驰名形象，进行跨类别保护是不成立的。明日徐杰将飞往武汉和相关部门讨论苹果公司提出的贰言，并会在一个月内对贰言进行辩论。状师：贰言胜利的机会不大 对于此事浙江六和状师事务所义乌分所副主任、状师吴永能

同样认为苹果公司贰言胜利的可能性几乎不存在。虽然蔡志勇申请的形象也是iPhone，但利用的规模通盘是不同的行业，商品类别也通盘不同。”吴永能说，苹果如果想贰言胜利，就要证明蔡志勇申请iPhone形象的商品会误导民众，使民众将两者混淆起来。而从实现情况看，不行能迸发误导和混淆的作用。最终蔡志勇可能会顺遂拿到他所申请的形象注册。

链接 IPAD” 形象权之争

2000年，唯冠国外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唯冠国外”)在中国台湾的子公司——唯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台湾唯冠)在多个国度与地区分别注册了iPad形象。2001年，唯冠国外旗下唯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唯冠”)在中国内地注册了IPAD形象的两种类别。2006年，苹果公司开始策划推出iPad时发现，IPAD” 形象权归唯冠公司所有。2009年，苹果公司与唯冠达成一项协议，台湾唯冠将iPad寰球形象以3.5万英镑价格转让给苹果。但深圳唯冠表示，iPad的中国内地形象权并没有蕴含在3.5万英镑的转让协议中，而且，深圳唯冠才是IPAD” 形象权在中国内地的拥有者，台湾唯冠没有发售权力，所以IPAD的中国内地形象权不属于苹果。2011年12月，深圳唯冠对苹果授权经销商提起诉讼，要求苹果经销商停止侵权——停止利用IPAD形象。深圳唯冠在全国多个处所通过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对苹果侵犯IPAD” 形象权的行为进行查处，苹果iPad正面临着被要求下架” 的风险。

友情链接：[商标转让](#)

内容来源网络，如有侵权，请联系作者